

证券代码：300575

证券简称：中旗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3

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聘任徐利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徐利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一、徐利先生简历及基本情况

徐利，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从事生产管理、品质管理等工作。2008年12月起加入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管理体系认证维护、项目申报、证券事务等工作。

截至目前，徐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25-58375015

传 真：025-58375450

邮 箱：info@flagchem.com

邮政编码：210047

办公地址：南京化学工业园区长丰河路 309 号，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备查文件

《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